

证券代码：833835

证券简称：天鸿设计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海南天鸿市政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海南天鸿市政设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10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了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34)，经事后审查发现,公告存在疏漏,本公司现予以更正.

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:

原公告第一项修订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为记名股票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	第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公司的普通股股票面值每股人民币壹元；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.00 元。

现更正为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为记名股票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	第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公司的普通股股票面值每股人民币壹元；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.00 元。优先股种类为固定股息率、强制分红类型的优先股。

公司就以上补发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规范管理意识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制度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决策程序，及时披露各类公告信息，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天鸿市政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11日